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11年7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由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为方便投资者充分了解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现将具体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7月27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7月27日
-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2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26日15:00至2011年7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权登记日：2011年7月20日（星期二）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17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6.参加表决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7.会议出席对象

①凡2011年7月20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

-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审计中介机构注册会计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2.2	发行方式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发行数量
2.5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
2.8	上市地点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4.1	煤炭资源整合项目可行性分析
4.2	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移动式救生舱)项目可行性分析
4.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股票代码 000933 股票简称 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3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100	总议案	100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00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2.01
2.2	发行方式	2.02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2.4	发行数量	2.04
2.5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2.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6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	2.07
2.8	上市地点	2.08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2.10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4.00
4.1	煤炭资源整合项目可行性分析	4.01
4.2	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移动式救生舱)项目可行性分析	4.02
4.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	4.03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6.00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

备注：
1、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7月12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议案1、2、3、4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5、6、7、8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议案2、4项逐项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

2.登记时间：2011年7月26日-27日的正常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17号 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本人的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以及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股东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及本人的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的身份证明。
四、采用网络系统的投票程序

①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933 投票简称:神火投票
②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a、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序号，100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100	总议案	100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00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2.01
2.2	发行方式	2.02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2.4	发行数量	2.04
2.5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2.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6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	2.07
2.8	上市地点	2.08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2.10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4.00
4.1	煤炭资源整合项目可行性分析	4.01
4.2	购置井下紧急避险设备(移动式救生舱)项目可行性分析	4.02
4.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	4.03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6.00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简称QFII）根据委托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交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统计中以所有议案中最大的表决权数计算该QFII

帐户所代表的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
e、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同意，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
d、对每一议案的表决，一经投票，不能撤单；
e、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0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0999 2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 9016。
②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入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17号
联系人：李元勋 郑晓娟
联系电话：0370-5982722 5982466
传 真：0370-5180086
邮政编码：476600
2.会议费用：会议为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范围和期限：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委托人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的一切文件，如受托人是否以被授权人的意思表示；
委托日期：2011年7月 日，授权委托有效期至：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1-003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许可[2011]720号文核准，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51.7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048.30万元。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6月1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磊验字[2011]第 0037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国信证券”）分别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都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湖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山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京西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昌分行天宝支行（以下统称“专户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一、上述六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6001051260059009888，截止2011年07月12日，专户余额为8515.70万元，用于公司“金属防护”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2、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94711840081，截止2011年07月12日，专户余额为8465.6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非金属防护”项目及超募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3、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502209429024800728，截止2011年07月12日，专户余额为3465.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4、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京西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791900036610502，截止2011年07月12日，专户余额为3602.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5、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501014160001803，截止2011年07月12日，专户余额700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超募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11-043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购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收购概述
2010年12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关于收购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镓英”）23.44%股权收购。2011年1月13日公司向北京产权交易所《项目签约通知书》，通知公司成为中科镓英23.44%股权的最终受让方，公司于2011年1月14日与该股权转让方北京市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有色”）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2011年2月10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收购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200万元人民币收购自然人冯志刚和深圳市盈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盛投资”）分别持有的中科镓英31.97%和9.59%股权。

2011年4月22日，中科镓英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已经完成收购自然人冯志刚和盈盛投资分别持有的中科镓英31.97%股权和9.59%股权的工作，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以上信息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2011年4月26日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
二、收购股权事宜完成情况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ST中达 编号:临2011-013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股票自2011年6月21日起至今连续上涨，累计涨幅超过65%，且有多次单日交易触及涨停，与当期大盘表现出现较大偏离。为了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对公司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申达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求证，现公告如下：

-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因软塑包装材料供过于求，价格竞争激烈，公司产品毛利率持续下降，尤其是公司BOPET产品价格二季度出现了快速下滑，经财务部初步测算，公司二季度将出现经营性亏损，具体情况将在公司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 2、公司于2008年4月28日取得江苏银行贷款203,26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贷款127,557万元，贷款期限为五年，流动资金贷款75,707万元，贷款期限为三年。受金融危机及市场恶性竞争等因素的影响，近年公司经营状况欠佳。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归还银团本金9,175万元，固定资产贷款按计划还款进度尚差65,425万元，流动资金贷款75,707万元已于2011年4月28日逾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1-027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7月20日接到公司股东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公告详细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1年7月19日	11.30	800	2.59
	其它方式	--	--	--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8387.22 4887.22 3500	27.12 15.81 11.32	7587.22 4087.22 3500	24.54 13.22 11.3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股东无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股东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等文件中作出的承诺。

诺德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7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规定》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资产管理公司董事长、代任基金资产管理公司董事长
2.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代任基金资产管理公司董事长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杨亿风
基金业协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任职资格的日期	2006年5月8日
代任公司董事长期限	2011年7月21日
现任职务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美国多家金融机构任职，包括General Risk Management、JW Schreier & Co.、Vintage Investment Advisors、Mandel Capital Management and Loan、Albion & Co. L.L.C.、担任分析师、基金经理、资深基金经理、研究主管、投资投资顾问和董事等职务。
过往从业经历	

股票简称:中环股份 股票代码:002129 公告编号:2011-47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日前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环集团”）通知，获悉中环集团将持有的公司股票3,200万股质押给天津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质押相关手续已于2011年7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两年。
截止2011年7月20日，中环集团共计持有公司股票326,508,579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5.08%，此次所质押股票32,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80%，累计质押股票32,000,000股占所持公司股份的9.80%。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20日

股票简称:中环股份 股票代码:002129 公告编号:2011-48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注册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5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环欧公司投资设立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欧公司”）投资设立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欧国际”）。

环欧国际已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号:12000000017017
住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美洲路一期封闭区内联检服务中心六层6026-33
法定代表人:汪雨田
注册资本:陆仟万元人民币,环欧公司出资陆仟万元人民币,占环欧国际注册资本的10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11-0048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下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7月20日上午9时；
2.会议召开地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郭现生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公司股份212,434,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86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代）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鉴于中国有股权为公司大股东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全部退出，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将逐步淡出原有电子产业。为使公司获得持续、长远的发展，给投资者满意的回报，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瑞丰矿业资源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借款或贷款，注册地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212,434,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份0股；弃权股份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耀黎律师、李国旺律师
3.结论性意见：大成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47 股票简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1-17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11年7月20日，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于同月7月13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原隆欣先生已递交辞呈缺席本次会议。会议已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关于公司拟设立瑞丰矿业资源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鉴于中国有股权为公司大股东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全部退出，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将逐步淡出原有电子产业。为使公司获得持续、长远的发展，给投资者满意的回报，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瑞丰矿业资源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借款或贷款，注册地

在大连。
我公司目前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及管理、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精密设备制造、机械制造、采料加工、精密测量、精密设备维修、移动电话、移动通信系统设备的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国内一般贸易、货物、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公司将尽快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更改经营范围，增添投资项目。
新公司成立后将用于收购矿业等相关资产，目前还没有明确项目，新公司将作为公司的产业转型奠定基础，公司的未来发展指明方向。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关于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接受壹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0年11月11日发布了《关于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壹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的公告》，暂停了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60111）壹佰万元以上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现根据《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提示如下：

自2010年11月11日起，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申购）、下月 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购及转入金额超过100万元的，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购及转入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对于单笔申请导致累计金额大于100万元的申购及转入申请，本公司将确认为失败，并按此原则继续确认，直至累计金额

达到前述要求。

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或长话费），或登录网站www.invesco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